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证券代码：600141

公告编号：临 2014—67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第七届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4 年 7 月 26 日在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职工培训中心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义成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5 人，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经过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1、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认为：

(1) 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 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 公司监事会成员没有发现参与 2014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2、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4 年预计

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代为培育项目协议的议案。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